

Fans
粉丝派

“粉女生”——中国第一个时尚少女作家 Team 闪亮登场！
最炫的青春小说新势力出笼啦！

粉女生 + 安意如 ● 著

要定你， 言承旭。

女生必看：p
男生酌情处理

要
我们愿意等待，就会在
某一天相遇……

广西人民出版社

· ●
要定你，
言承旭
粉 ● 女生 + 安意如 ·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要定你, 言承旭 / 粉 Q 女生 + 安意如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5.5

(粉丝派)

ISBN 7-219-05333-9

I. 要... II. 粉...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46998 号

策 划 彭庆国 李师江
出版统筹 符马活
责任编辑 白竹林 郑 洁
特约编辑 黄 浩
插 画 凌 璐
装帧设计 舞文弄墨 + 庄瑞杰

要 定 你, 言 承 旭

YAO DING NI, YAN CHENGXU

作 者 粉 Q 女生 + 安意如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政编码: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sh.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州金羊彩印有限公司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190 千字
印 张 8.5 插 页 8
版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219-05333-9/I·825
定 价 19.5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粉红女生 + 安意如

血型：A（自认是O，郁闷哪～！到现在都不相信，不嫁嘛！但这是医生验滴，555……）

性格：复杂

爱好：旅游，到全国各地品尝美食

梦想：先游遍全国，然后在西湖旁边买个房子，老死在杭州

喜欢的格言：当你不能够再拥有，你唯一能做的就是不再忘记

喜欢的颜色：黑蓝白

喜欢的艺人：没长相要有演技，没演技要有长相。女的按张柏芝的标准，男的就按金城武吧

最崇拜的人：所有直接、勇敢、坚定的人，只是欣赏，偶不崇拜

最喜欢的一首歌：小莫所有的歌

最向往去的地方：江南水乡十六镇、西藏布达拉宫、科尔沁草原、敦煌莫高窟……

最浪漫的一件事：一直在等待能够让我觉得浪漫的人（好歹这么肉麻的话也算浪漫了一把吧）

最值得回忆的事：所有的回忆都是潮湿的



凌璐

插画作者

A型的天蝎座女生，1982年出生于南方某城市，出版绘画专业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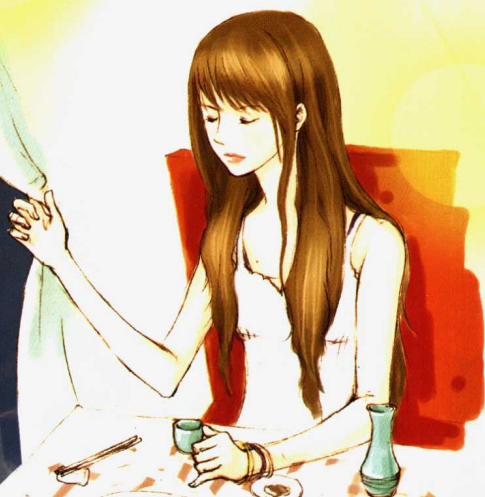
狂爱画画，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窝在家一直画一直画。

创作感言：虽然这次的时间蛮紧张的，但偶画得蛮开心的，主要还是编辑们亲切耐心的态度鼓舞了我，而且很值得信赖的说，偶也从中学到了很多……

E-mail: yekoull@163.com

○ 在所有人的印象中，
○ 没有什么比他的眼神更加冰冷了。





○
○ 那不远处，
是如此的冷漠。





• ○
向左走，向右走，
每个人都像是一座孤岛，
背影却拉开了距离。



你这个无耻的家伙，还我冰激凌来！



双手合拢，
愿自己生日快乐，
爱情甜蜜。



爱情的事谁知道呢？
在这烟花的璀璨里，
请让我将你紧紧拥抱。



目录 contents

要定你，言承旭

第一章	“暴龙”的邂逅	—— 001
第二章	冤家相见	—— 023
第三章	向左走，向右走	—— 063
第四章	大家一起失恋	—— 113
第五章	阴差阳错	—— 145
第六章	“猪头”郑颖风的危机生活	—— 179
第七章	“小狐狸”一家的幸福生活	—— 205
第八章	最后的约期	—— 237

第



章

“暴龙”的邂逅

我问自己，这个故事要怎么开始，是此男遇上彼女，抑或是此女遇上彼男？时间，地点，人物……是因为一个眼神，一个微笑，抑或仅仅是一种感觉？是彼此对望，还是其中一个人静静地看着另一个，直至地老天荒。



一只寂寞的“暴龙”

陆羽从梦中醒来，MP3里莫文蔚绸缎般的声音，彻夜连绵，不知疲倦。陆羽满头冷汗，靠在床头大声喘息，呼吸像涨潮海水一样急促汹涌。拿过手机看时间，手机的幽暗蓝光，映照出一张极帅的脸，只是满脸阴郁。现在是凌晨三点四十五分，无疑这一夜又被浪费了。陆羽叹了口气。他梦见自己的父亲在水里挣扎，没有声音，然后沉没。

父亲死于一场夏日普通的游泳事故，那是陆羽十岁时候的事。这次事故影响了他一生，让他纠缠在那个并不轻松的梦里，他感觉到噩梦扼住了他的脖子，无法呼吸，四周都是白茫茫铺天盖地的水，他和父亲一起沉没。只是陆羽并不讨厌这个梦，因为这已经是他与父亲最近的接触，就算再大的恐惧，也不能将父子分开。

奇怪的是，他梦见父亲通常会是在和母亲通完视频电话以后。他与母亲唯一的交谈重点是：“别忘记到银行取钱。”他不知道父亲是不想让他拿母亲的钱，还是和他一样想念着她。

陆羽跳下床，去客厅拿杯子喝水。走过郑颖风的房间门口，发现他的被子全蹬掉在地，但是睡得极香甜。“从来不会失眠的人真是幸福。”陆羽看着他，帮他把被子捡回床上，轻轻走了出去。

外面天色黑暗，几乎看不见任何东西，对面楼上晚归的人们，

点亮小小的灯。陆羽靠在窗口,盯着那盏灯,直到那点橘黄渐渐在他眼前晕荡开来。他对自己说:“不管怎么样,明天得去取钱。”

每次去取钱,他都会在别人眼里发现那种隐藏在眼底的羡慕、惊异的神色。他想,在他们眼中他是一个多么幸福的孩子啊,英俊不羁,年少多金。没有人知道,他有着怎样一种恶心屈辱的感觉,他觉得自己如同娼妓,所不同的是妓女出卖肉体,而他出卖感情。这钱是他厌恶的,却又不得不依靠它来生存。钱很多,多得到了那个“等咱有了钱”段子里憧憬的那个程度。别说豆浆,就是 Haagen-Dazs 也可以吃一碗倒一碗。最关键的是他根本不用做“等咱有了钱”的幻想。他的银行账户好像一个永远不会空的聚宝盆,钱永远不缺。当别人为拥有一双耐克鞋而激动无比时,他已经把阿迪达斯穿得好像大路货。

这样的陆羽和一般的学生相比,差距不是一点两点,同时也显得格格外卓尔不群高不可攀。这种形象在女生看来是 cool,是有金有型有个性,他就是现实中的白马王子;换到男生的角度看来则非常不爽,试想哪个衰男愿意没事身边冒一超级帅哥,然后所有美眉眼成心形纷纷凑到他身边哇哇大叫:“帅哥我好喜欢你,我好葱白(崇拜)你啊!”在这样强烈的视觉冲击下,美丑对比也忒明显了,就算再不长眼的女人也会被刺激出审美观的。这样衰男不仅不会有机会开疆辟土,很可能连原先的一亩三分地也保不住。这也忒打击男性自尊了。基于同性相斥,衰男斥帅哥的原理,男生普遍对他很不感冒。

陆羽清楚地知道自己有多寂寞,有时候站在街头,看风中的树发出呜呜的声音,觉得很像自己,想倾诉但却无人能懂。在学校索性像一匹旷野中的独狼,高傲地孤独着,除了和篮球队一帮队友打打球,唯一的朋友就是郑颖风。

郑颖风这厮从幼儿园小班开始就和他混在一起,穿一条开裆



裤长大,可以说他们俩是属于青梅竹马型的,这两个人身高体重血型性格什么都配,足以致命的是性别不配。所以郑颖风经常会拉着陆羽的手一脸哀怨做生死相许状:“天意弄人哪,陆郎啊陆郎,我们今生缘已尽,愿结来生缘。”

陆羽也情深款款地看住他,深情回应:“‘八戒’啊‘八戒’,我一定会诚心跪在佛前,用千年的时间等待你,企盼与你的重逢,然后……一脚揣你进黄浦江。”

幸好这种琼瑶风格的肉麻台词和场景没有第三个人看到,否则一定当场心肌梗塞脑溢血中风吐血而亡。陆羽一想到郑颖风就会觉得温暖,那个好吃懒做的家伙十几年来一直像家人一样陪在他身边,带给他温暖。

现在陆羽在离出口的不远处站住了。他看着出口处的光亮,表情恍惚,阳光从天空落下来,在地面上投射出清晰明亮的光线。想到还有几步即将重回那个世界,他心有迟疑。他对地铁站有着近乎病态的眷恋,喜欢地铁呼啸而来的声音,站台上亮白的灯光,陌生人在灯光下的静默的脸庞,错乱交缠的人影。地铁里汹涌的人潮,让他有瞬间脱离自我的安全感,亦包含着隐隐恐惧,不知将被人潮带往何处。在地铁里的感觉“如同一场暗涌,人在城市血管里流荡,有盲目放肆的快感”。

他常常在地铁里安静地观察着,周围的人面目模糊,神态各异,或喧嚣或静默。有西装革履平静冷漠的男人,有妆容精致表情矜持的女性,他们是这个城市最主流的一群人。朝九晚五,在小小的一方写字楼里打起十二万分精神,近乎衣不解带与人日夜搏杀,威士忌、红酒、esspresso、提拉米苏常挂嘴边,但很多寻常味道已经渐渐淡忘。他们是这个城市最华美的面具,于是一眼看去灿烂光明。还有一些表情麻木、衣着邋遢的人,眼中饱含着对城市生活的憧憬,一脸谨慎,谨小慎微地看人。他们会因为无意间踩到别

人这样小小的失误而一脸惶恐，也会因为满身土气而遭人嫌弃，虽然鄙视他们的人往往自己也只是生活在城市的最底层，他们在城市里拼尽全力，但只能换取最基本的生存物质，过最寒碜的生活。

陆羽觉得很庆幸，至少现在他还不用夹在一群陌生人中间呼吸困顿，垂死挣扎，只为在地铁车厢里争一处可以放得下双脚的地方。他还是个学生，也就意味着他还可以躲在青春的保护伞下，继续假天真，长不大。

上面那个真实的世界很残酷，就好像一个民工一年的工资加起来还不够买一套 ARMANI，一套 CD 彩妆可以让一个农民笑呵呵地过上一年……凡此种种，不胜枚举。真的，就这么残酷。陆羽并不喜欢上海，虽然他是在上海长大的男孩，但这个城市太尖锐，四处充斥的是冰冷华丽物质的气味，冷得让人心寒。

这只是一座空城，华丽而空漠，爱和温情都那么少。

走出地铁站以后，他要到大街中心的那个广场，那里有大片的樱花树林，安静的鸽群，是他眼中这个城市最温情的地方。心情不好的时候他会来这里，在樱花树下坐到黄昏，看鸽子咕咕叫着飞上天空。

陆羽微微地笑了。他想像着布拉格黄昏的广场，一群白鸽背对着夕阳，是不是也似现在这样的景象？远在布拉格的她，正忙着做生意，还是忙于应酬，陪着她的新任老公一起仪态万方地出席那种香风鬓影、名流云集的高级宴会？她会否留意身边还有这么美的地方？会否想起独自留在上海的儿子，寂寞的儿子？

他想起昨天和母亲的见面，在视频里，两个人不咸不淡地聊着，都说彼此很好，眼睛不看对方，很快相对无语。母亲告诉他记得到银行取钱，然后说：“我这边还有些事要忙，下个月再给你电话。”

屏幕暗下来，近隔电脑远隔重洋千山万水日夜企盼的电话就这么匆匆挂断。如果再给他一分钟，他就会彻底崩溃，对着电脑喊出来：“妈，你回来吧，你的儿子很寂寞。”陆羽的眼睛干涩，他知道这是因为没有眼泪了。他的眼泪在父亲死的时候已经流干，后来的日子，眼睛长久得不到滋润，所以经常会很痛。

没关系，滴几滴药水就好了。

一只鸽子停在陆羽手中，安静天真地啄着面包屑。陆羽抚摸着鸽子雪白的羽毛，神色温柔。我们可以闭上眼睛想象一副静谧美好的画面：背景是蓝天白云，点点细碎的夕阳轻洒，一个超级大帅哥温柔地看着一只漂亮的小帅鸽，哇塞……那意境我就不说了，麻烦大家充分发挥一下自己的想像力。

这时有只煞风景的手机突兀地响起来，高唱着“陪你去看流星雨，落在这地球上，让你的泪落在我肩膀……”破坏了如诗如画的意境。也把陆羽吓得一激灵，他皱眉按下了接听键，张口就骂：“靠，郑颖风你怎么搞这么智障垃圾水车的歌来污染我的手机！”

电话那边的郑颖风笑声奸诈：“哪里哪里，不要太感谢我哦，我完全为了配合你‘暴龙’的形象。你看看你的样子是不是很像一只喷火恐龙？”

“你丫纯粹死面包子撑多了！”陆羽继续咬牙切齿。

“我今天晚上有事，不用给我做饭了，飞个吻，达令。”说完郑颖风还捎带发出一个叫人恶心的声音。陆羽忙不迭地挂了电话，心想：看来，今晚的饭钱不能省了。

长得像言承旭的事实，让陆羽无比郁闷。《流星花园》最火的那两年，不管他走到哪都有人惊喜万分好像发现新大陆一样大呼小叫：“哇，他好像言承旭哦。”或者有美眉跑过来小心求证：“你是言承旭吗？”他在心里狂靠一下，然后用以眼杀人的绝招把搭讪的